

南京国豪装饰安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终止辅导备案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南京国豪装饰安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英证券”)于2020年9月28日签署了《南京国豪装饰安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与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南京国豪装饰安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辅导协议》，聘请华英证券担任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辅导机构，同时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江苏证监局(以下简称“江苏证监局”)报送了辅导备案登记材料并获受理。

鉴于公司的战略发展需要，经双方友好协商，公司与华英证券签订了《南京国豪装饰安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与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南京国豪装饰安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辅导终止协议》，一致同意决定终止华英证券对公司的上市辅导工作。华英证券将不再担任公司上市辅导机构，并已于2021年9月30日向江苏证监局报送了终止辅导备案的材料。

特此公告！

南京国豪装饰安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0月11日